

桃園市政府 函

地址：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
承辦人：科員 鄭宇傑
電話：03-3322101#7337
傳真：03-3342906
電子信箱：10025957@mail.tycg.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楊梅區瑞原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8日

發文字號：府人考字第110014306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一 (376736800A_1100143068_ATTACH1.pdf、
376736800A_1100143068_ATTACH2.pdf、376736800A_1100143068_ATTACH3.pdf)

主旨：請鼓勵所屬人員上網學習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數位課程，並利用多元管道廣續宣導行政中立、公務倫理及公義社會事宜，請查照並配合辦理。

說明：

- 一、依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以下簡稱保訓會)110年6月4日公訓字第1102160188號函辦理，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
- 二、請各機關學校加強宣導並鼓勵所屬人員上網學習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相關課程，凡於110年內至「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文官e學苑加盟專區完成「公務人員行政中立立法與實務」課程，經線上成績評量達90分以上者，即可參加個人獎抽獎；另各機關學校如有15人以上完成上開行政中立數位課程，且課後評量成績均及格者，即可參加團體獎抽獎，保訓會將於111年1月辦理抽獎並致贈行政中立相關宣導品。
- 三、茲以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

人事室 110/06/08 14:56



1100003722

有附件



係各機關學校應盡之職責，請賡續運用所屬公共資源辦理多元宣傳(如LED電子看板【跑馬燈】、網站首頁、機關刊物、公布欄、電子郵件、簡訊等)，播放保訓會製作之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公務倫理宣導動畫短片及刊登宣導文稿內容，並利用各類集會加強宣導，相關播放內容之電子檔，均置放於保訓會全球資訊網(<http://www.csptc.gov.tw>)「行政中立專區/圖像及影音電子檔」項下，請自行下載運用。

正本：本府所屬機關學校（不含復興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公所、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

副本：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函

地址：116205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3號
承辦人：林小姐
電話：02-82367116
傳真：02-82367129
電子信箱：llilianan@csptc.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4日

發文字號：公訓字第11021601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三 (2160188A00_ATTCH1.pdf、2160188A00_ATTCH2.pdf)

主旨：為強化行政中立觀念，請鼓勵所屬人員上網學習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數位課程，並賡續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辦理。

說明：

- 一、依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施行細則第10條第1項規定及考試院110年度施政計畫「參、保障與培訓行政」三之（七）「加強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訓練與宣導，強化數位學習，深化其行政中立觀念及培養機關善治文化」辦理。
- 二、本會為廣泛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知能，特擴大辦理數位學習抽獎活動，請貴機關加強宣導並鼓勵所屬人員上網學習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相關課程，凡於本（110）年內，至「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文官e學苑加盟專區完成「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與實務」課程，經線上成績評量達90分以上者，即可參加個人獎抽獎；另各機關有15人以上完成上開數位課程，且評量成績均及格者，即可參加團體



獎抽獎。本會將於明（111）年1月間辦理抽獎，並致贈行政中立宣導品，詳細活動內容詳如附件1。

三、茲以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係各機關（構）學校應盡之職責，為期公務人員及民眾持續重視此一議題，請貴機關並轉知所屬賡續充分運用所屬公共資源辦理多元宣傳（如LED電子看板【跑馬燈】、機關網站首頁、機關刊物、公布欄、電子郵件、簡訊等），播放本會製作之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公務倫理宣導動畫短片及刊登宣導文稿內容，並利用各類集會加強宣導，相關宣導文稿內容詳如附件2。

四、前開播放內容之電子檔，均置放於本會全球資訊網

（<https://www.csptc.gov.tw>）「行政中立專區/圖像及影音電子檔」項下，歡迎自行下載使用。如有疑義，請逕洽本會承辦人林小姐（電話：02-82367116）。

正本：總統府秘書長、行政院秘書長、立法院秘書長、考試院秘書長、司法院秘書長、監察院秘書長、國家安全會議、中央研究院、國史館、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文化部、衛生福利部、勞動部、科技部、經濟部、交通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海洋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中央銀行、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考選部、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智慧財產法院、法官學院、懲戒法院、臺灣高等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國家安全局、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臺北市議會、新北市議會、臺中市議會、臺南市議會、高雄市議會、基隆市議會、新竹市議會、嘉義市議會、桃園市議會、新竹縣議會、苗栗縣議會、彰化縣議會、南投縣議會、雲林縣議會、嘉義縣議會、屏東縣議會、宜蘭縣議會、花蓮縣議會、臺東縣議會、澎湖縣議會、金門縣議會、連江縣議會、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副本：

2021/06/04
14:12:00
電子交換文章



裝



訂

線

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函

地址：116205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3號
承辦人：林小姐
電話：02-82367116
傳真：02-82367129
電子信箱：llilianan@csptc.gov.tw

受文者：桃園市政府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6月4日
發文字號：公訓字第110216018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二、三 (2160188A00_ATTCH1.pdf、2160188A00_ATTCH2.pdf)

主旨：為強化行政中立觀念，請鼓勵所屬人員上網學習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數位課程，並賡續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請查照並轉知所屬辦理。

說明：

- 一、依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施行細則第10條第1項規定及考試院110年度施政計畫「參、保障與培訓行政」三之（七）「加強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訓練與宣導，強化數位學習，深化其行政中立觀念及培養機關善治文化」辦理。
- 二、本會為廣泛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知能，特擴大辦理數位學習抽獎活動，請貴機關加強宣導並鼓勵所屬人員上網學習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相關課程，凡於本（110）年內，至「e等公務園+學習平臺」文官e學苑加盟專區完成「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與實務」課程，經線上成績評量達90分以上者，即可參加個人獎抽獎；另各機關有15人以上完成上開數位課程，且評量成績均及格者，即可參加團體



獎抽獎。本會將於明（111）年1月間辦理抽獎，並致贈行政中立宣導品，詳細活動內容詳如附件1。

三、茲以宣導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及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事宜，係各機關（構）學校應盡之職責，為期公務人員及民眾持續重視此一議題，請貴機關並轉知所屬賡續充分運用所屬公共資源辦理多元宣傳（如LED電子看板【跑馬燈】、機關網站首頁、機關刊物、公布欄、電子郵件、簡訊等），播放本會製作之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公務倫理宣導動畫短片及刊登宣導文稿內容，並利用各類集會加強宣導，相關宣導文稿內容詳如附件2。

四、前開播放內容之電子檔，均置放於本會全球資訊網（<https://www.csptc.gov.tw>）「行政中立專區/圖像及影音電子檔」項下，歡迎自行下載使用。如有疑義，請逕洽本會承辦人林小姐（電話：02-82367116）。

正本：總統府秘書長、行政院秘書長、立法院秘書長、考試院秘書長、司法院秘書長、監察院秘書長、國家安全會議、中央研究院、國史館、內政部、外交部、國防部、財政部、教育部、法務部、文化部、衛生福利部、勞動部、科技部、經濟部、交通部、行政院環境保護署、行政院農業委員會、僑務委員會、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大陸委員會、原住民族委員會、客家委員會、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國家發展委員會、海洋委員會、中央選舉委員會、公平交易委員會、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行政院原子能委員會、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中央銀行、行政院主計總處、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國立故宮博物院、考選部、銓敘部、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監理委員會、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最高法院、最高行政法院、臺北高等行政法院、臺中高等行政法院、高雄高等行政法院、智慧財產法院、法官學院、懲戒法院、臺灣高等法院、福建高等法院金門分院、福建金門地方法院、福建連江地方法院、審計部、國家安全局、臺北市政府、新北市政府、臺中市政府、臺南市政府、高雄市政府、基隆市政府、新竹市政府、嘉義市政府、桃園市政府、新竹縣政府、苗栗縣政府、彰化縣政府、南投縣政府、雲林縣政府、嘉義縣政府、屏東縣政府、宜蘭縣政府、花蓮縣政府、臺東縣政府、澎湖縣政府、金門縣政府、連江縣政府、臺北市議會、新北市議會、臺中市議會、臺南市議會、高雄市議會、基隆市議會、新竹市議會、嘉義市議會、桃園市議會、新竹縣議會、苗栗縣議會、彰化縣議會、南投縣議會、雲林縣議會、嘉義縣議會、屏東縣議會、宜蘭縣議會、花蓮縣議會、臺東縣議會、澎湖縣議會、金門縣議會、連江縣議會、促進轉型正義委員會

副本：

2021/06/04
14:12:00
電子交換文章



裝



訂

線

行政中立數位學習『好康到相報』活動

附件 1

1、登入「e等公務園+學習平台」



3、點選「文官e學苑」



5、點選「公務人員行政中立法與實務」，開始上課！

如有登入問題請洽該平台
客服專線：02-6608-0898

2、首頁右上方「加盟機關」選單，點選「加盟機關一覽表」

4、於主推分類課程中，點選「行政中立訓練」



活動 期間

即日起至110年
12年31日

抽獎 公布日

111年1月17日



個人獎：WOKY 保溫瓶

個人獎

於活動期間完成行政中立數位課程，且課後評量成績達**90分以上者**，即可參加個人獎抽獎

獎品：陶瓷保溫瓶

名額：100名

團體獎

各機關有15人以上完成行政中立數位課程，且課後評量成績均**及格**之機關，即可參加團體獎抽獎

獎品：行動電源

名額：10個機關

(*每機關發送行動電源10份)

行動電源：7.5x16cm



團體獎：行動電源

110年行政中立、公務倫理、公民投票宣導文稿內容

一、公務人員行政中立登載文字4則：

- (一) 「不分顏色，不分黨派，行政中立在於心中的那把公正尺。
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提醒您。」
- (二) 「公務人員行政中立，國家進步的動力。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提醒您。」
- (三) 「行政中立，全民得益；依法行政，公平公正！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提醒您。」
- (四) 「行政要中立，國家更安定。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提醒您。」

二、公務倫理與公義社會登載文字7則：

- (一) 「公務人員應廉潔自持、利益迴避、依法公正執行公務~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 (二) 「公務人員應恪遵憲法及法律，效忠國家及人民，增進國家利益及人民福祉~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 (三) 「公務人員應與時俱進充實專業職能，提供優質服務~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 (四) 「公務人員應力行團隊合作，提升工作效能，積極回應人民需求~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 (五) 「公務人員應懷抱同理心，尊重多元文化，落實人權保障~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 (六) 「公務人員應關懷弱勢族群，促進族群和諧，維護社會公平

正義~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 (七)「公務人員應致力提供民眾優質生活環境，縮減貧富差距，
營造均富安康的社會~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三、公民投票登載文字3則：

- (一)「公民投票，公平公正！考試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提醒您~」
- (二)「公民投票，嚴守行政中立，尊重民意！考試院公務人員保
障暨培訓委員會提醒您~」
- (三)「公民投票是直接民主的表現，行政中立，全民得益。考試
院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提醒您~」